

泰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泰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泰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泰安市城市管理局
泰安市水利局
泰安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国网泰安供电公司

文件

泰审批发〔2024〕16号

关于印发《泰安市项目开工“一件事”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功能区行政审批服务局（部）、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水利局、国防动员办公室、国网供电公司：

现将《泰安市项目开工“一件事”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泰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泰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泰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泰安市城市管理局



泰安市水利局



泰安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国网泰安供电公司

2024年7月30日

(此文件公开发布)

泰安市项目开工“一件事”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和国家、省关于“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要求，推动建设项目开工前审批事项“一件事”高效办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山东时重要讲话精神，注重改革引领和数字赋能双轮驱动，从办事企业视角出发，紧紧围绕促进建设项目高效开工工作目标，以市县联动、部门协同、模式创新为主要抓手，强化整体设计，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以“一件事”思维，推进项目开工前“3+N”事项集成办理，畅通项目开工前最后一公里，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不断提升企业办事满意度、获得感。

二、工作原则

（一）依法行政。深刻把握“审批”与“服务”的辩证关系，把好审批关口，以审批行为的不断规范，促进服务质效的不断提升。

（二）风险可控。按照稳步推进改革要求，深入分析研判事项集成一件事办理可行性，强化整体设计和风险防控，确保建设项目质量、安全等审批条件有效落实。

（三）集成提升。以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为依托，强化工程审批制度改革成果的集成应用，深化电子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

联动。

三、适用事项

坚持以“一件事”思维，将施工许可阶段13个关联性强、办理量大、办理时间相对集中的事项，按基础必办和按需选办的要求，实行“3+N”集成办理。

“3”是指建设项目开工前必须办理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施工安全监督手续。

“N”是指建设项目开工前，一般还需要申请办理的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登记、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备案、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建设工程规划验线、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用水报装（临时）、用电报装（临时）等10个事项，建设单位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按需选择、自由组合。

四、服务载体

推行线上“一网通办”和线下“一窗受理”，畅通服务渠道，拓宽申请入口；通过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互认，健全项目开工“一件事”跨部门同步办工作机制。

（一）全程网办、一网通办。依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嵌入项目开工“一件事”申报端口。建设单位项目信息一次填报、后台自动流转、数据共享应用、表单自动生成，实现线上“一网通办”。推动企业信息库建设，丰富历史材料集成复用、智能业务导引等便利化功能应用场景。

（二）一窗受理、限时办结。依托市县两级政务服务中心，设置项目开工“一件事”综合服务窗口，加强业务辅导，落实集成受理、

并联审批、限时办结工作机制，实现 13 个审批事项“一窗受理、一站办结”，全面提升企业办事体验感。

五、重点任务

（一）优化办理流程。从企业视角的“一件事”出发，针对项目开工申办情形多、需求多等问题，梳理形成项目开工“一件事”申请表（附件 1）、项目开工“一件事”综合承诺书（附件 2）、项目开工“一件事”服务指南，编制项目开工“一件事”业务流程，通过系统协同和数据共享，集成化、简约化推进流程优化再造，变分散办理为集成办理，变重复采集为共享复用，大幅减少企业办事环节、时限和成本。

（二）强化数据赋能。围绕项目开工“一件事”，通过部门间数据直接联通共享或省级政务数据平台共享的方式，推动建设单位营业执照、居民身份证件以及项目备案、用地规划许可、工程规划许可等信息共享，实现跨部门数据和材料的自动获取。对暂未实现数据共享的，可采取由企业上传、部门核验方式获取相关信息。

（三）完善系统功能。优化升级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创建完善项目开工“一件事”业务受理、审核功能模块，加快系统和业务的适配性改造，加强数据同步共享，实现办件自动流转和办理状态实时反馈，为项目开工“一件事”提供有效技术支撑。

（四）统一证照送达。业务办结后，需发放纸质证照的，统一由综合服务窗口发放相关证照文书，已实现电子证照的，同步发放电子证照，并将电子证照信息归集加载至施工许可证二维码，建设单位可通过“扫码亮证”方式展示证照或查询相关审批信息，也可登录“爱山东”APP 查看、下载相应的电子证照。

(五)加强服务供给。建立专班推进机制,研究解决项目在开工前的问题和困难。建立服务专员机制,明确项目管家,为企业量身定制集成办理流程图,负责收集汇总、协调解决项目开工制约因素。建立提级调度机制,对申请集成办理的省绿色低碳项目、省重大项目,由市级层面实行跨层级调度,推行市县两级接力服务。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强化市、县联动和工作统筹,形成攻坚合力,各县(市、区)、功能区,要结合自身实际,组建项目开工“一件事”工作专班,建立健全议事协商机制,强化跨部门、跨层级协同推进力度。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审批部门、业务主管部门要加强经验积累和总结,尽快形成一批可在全省乃至全国范围内复制推广的典型经验做法和案例,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方式,不断扩大政策影响面;进一步做好政策解读,积极引导和推动项目开工“一件事”落实落地,让政策红利惠及更多建设项目。

(三)加强工作创新。各审批部门、业务主管部门要持续化、常态化进行项目开工“一件事”工作创新,建立动态调整机制,结合工作推进情况,及时将好经验、好做法融入项目开工“一件事”,不断拓展增值化服务内容,探索项目开工“一件事”向定制化、套餐式、模块化的涉企服务“一类事”场景转化。

附件: 1. 项目开工“一件事”申请表

2. 项目开工“一件事”综合承诺书

附件 1

项目开工“一件事” 申请表

泰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投资来源	
建设地点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	万元； 其中外币（币种 ） 万元		
合同工期			
基础类型		结构类型	
建设单位		社会信用代码	
		行业分类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勘察单位		社会信用代码	资质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设计单位		社会信用代码	资质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如无不填写)	社会信用代码	资质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监理单位	社会信用代码	资质证书编号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证号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工程总承包单位(如无不填写)	社会信用代码	资质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注册执业资格证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专职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施工总包单位	社会信用代码	资质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注册执业资格证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专职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专业承包单位 (公章)		社会信用代码		资质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注册执业 资格证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 格证号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专职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 格证号	
人防工程概况 (如无不填 写)	人防建筑面积	M ²	工程抗力(防 化)级别	核/常 防化级	
	地下室层数		工程类别	□结建; □兼顾工程 地面层数:	
	人防所在层			□新建; □扩建; □改建; □加固改造; □其他	
	预计开工 时间				
	工程用途	平时		人防审批文号	
战时					
人防设计单位 (如无不填 写)	单位全称		资质等级		
	项目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人防监理单位 (如无不填 写)	单位全称		资质等级		
	总监理工程师		联系电话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特殊消防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建筑高度大于 250m 的建筑采取加强性消防设计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特殊建设工程类别 (详见备注)				<input type="checkbox"/> (一) <input type="checkbox"/> (二) <input type="checkbox"/> (三) <input type="checkbox"/> (四) <input type="checkbox"/> (五) <input type="checkbox"/> (六) <input type="checkbox"/> (七) <input type="checkbox"/> (八) <input type="checkbox"/> (九) <input type="checkbox"/> (十) <input type="checkbox"/> (十一) <input type="checkbox"/> (十二)						
	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使用性质	耐火等级	层数		高度 (m)	长度 (m)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装修部位		<input type="checkbox"/> 顶棚 <input type="checkbox"/>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隔断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家具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织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装修面积 (m ²)		装修所在层数							
	<input type="checkbox"/> 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原有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保温	材料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1 <input type="checkbox"/> B2		保温所在层数					
		保温部位		外墙		保温材料					
消防设施及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消火栓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消火栓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气体灭火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泡沫灭火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灭火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疏散指示标志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应急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防烟排烟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梯 <input type="checkbox"/> 灭火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建筑垃圾 处置核准	运输单位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申请处置情况	运出场地									
		处置规模									
		处置期限									
		运输时段									
		运输路线									
消内场所		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建筑垃圾 处置方案 备案	处置单位					
	处置方式					
	处置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城镇污水 排入排水 管网许可	用水量 (m ³ /日)			排水量 (m ³ /日)		
	总用水量	其中 自来水量	其中 自备水量	总排水量	其中生产(含餐饮) 污水量	其中施工作业 排水量
	污水处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处理		污水处理 工 艺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主要原料					
	排水口 序号	管径 (mm)	排水量 (m ³ /日)	排 水 去 向 (路名、河道名)	有无专用检测井 (或在线监测装置)	
排水管网平面图(可附图)						

市政 设施类	申请工期				
	挖掘道路情况	机动车道 (m ²)		非机动车道 (m ²)	
		人行道 (m ²)		其他 (m ²)	
	占用绿地情况	占用绿地面积 (m ²)		砍伐迁移树木 (棵)	
水土保持 方案审批	方案制定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表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书			
	方案公示情况	公示网站:	公示时间:		
	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				
	是否经专家论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建设工程 规划验线	是否需要验线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用水报装 (临时)	用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宅 <input type="checkbox"/> 非住宅			
	最大日用水量 (m ³)	m ³			
用电报装 (临时)	用电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非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商业 <input type="checkbox"/> 农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用电需求				
申请单位		法定代表人 (签 字) : 单位 (盖 章)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单位工程明细

工程名称: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性质	层数		总建筑面积 (m ²)	地上建筑面积	地下建筑面积
			地上	地下			

备注：特殊建设工程情形

(一) 总建筑面积大于二万平方米的体育场馆、会堂，公共展览馆、博物馆展示厅；

(二) 总建筑面积大于一万五千平方米的民用机场航站楼、客运车站候车室、客运码头候船厅；

(三) 总建筑面积大于一万平方米的宾馆、饭店、商场、市场；

(四) 总建筑面积大于二千五百平方米的影剧院，公共图书馆的阅览室，营业性室内健身、休闲场馆，医院的门诊楼，大学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劳动密集型企业的生产加工车间，寺庙、教堂；

(五) 总建筑面积大于一千平方米的托儿所、幼儿园的儿童用房，儿童游乐厅等室内儿童活动场所，养老院、福利院，医院、疗养院的病房楼，中小学校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学校的集体宿舍，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员工集体宿舍；

(六) 总建筑面积大于五百平方米的歌舞厅、录像厅、放映厅、卡拉OK厅、夜总会、游艺厅、桑拿浴室、网吧、酒吧，具有娱乐功能的餐馆、茶馆、咖啡厅；

(七) 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规定的一类高层住宅建筑；

(八) 城市轨道交通、隧道工程，大型发电、变配电工程；

(九) 生产、储存、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和专用车站、码头，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的充装站、供应站、调压站；

(十) 国家机关办公楼、电力调度楼、电信楼、邮政楼、防灾指挥调度楼、广播电视楼、档案楼；

(十一) 设有本条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情形的建设工程；

(十二) 本条第十项、第十一项规定以外的单体建筑面积大于四万平方米或者建筑高度超过五十米的公共建筑。

填写说明：

1. 所有内容电子填报后进行打印，不得手动填写或涂改。
2. 建设地点填写内容与工程规划许可证保持一致。
3. 确保填写内容的规范性和正确性。
4. 填写完成后进行打印签章，并在页眉处加盖骑缝章。

项目开工“一件事”综合承诺书

建设单位: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施工合同中项目名称)

立项代码: _____

我公司现作出如下承诺:

一、施工场地已经基本具备施工条件。

二、房屋征收进度符合施工要求(如有)。

三、建设资金已经落实,为_____万元。

四、按照建筑业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相关规定,在工程开工前按工程合同总造价1%的基准比例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并敦促施工企业在开工前缴纳。

五、该项目不存在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情形。

六、已严格按照规定比例确定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并向总承包单位提供支付计划。

七、已知晓依法承担的建设工程档案收集、整理、编制、验收、移交等法定责任;已下载《山东省建设工程档案验收移交告知书》(网址: <http://61.156.49.117:6888/>)。

八、施工单位已经与运输单位签订建筑垃圾运输合同,明确约定建筑垃圾运输的时间、路线和处置地点,不将建筑垃圾交给个人或者

未经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单位运输。运输单位按照批准的时间、路线、数量，将建筑垃圾运送到指定的合法正规的消纳场，不得擅自丢弃。

九、施工作业排水预处理设施、污水排放口的设置符合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的要求，排放污水的水质符合国家或者地方的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等有关标准（GB/T31962-2015）。

十、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并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十一、将按照《山东省工程建设领域工程款支付担保实施办法》相关要求，及时办理工程款支付担保。

本公司在此所作的承诺真实有效，如不履行承诺，愿接受主管部门及其他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等给予的行政处罚及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章）：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泰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

2024年7月30日印发
